**《前行》第108课-答疑全集**

目录

[1. 噶当四依 1](#_Toc75544458)

[2. 世间法、出世间法不可兼得 8](#_Toc75544459)

[3. 不畏甚深法义之安忍 13](#_Toc75544460)

[4. 其余疑问 16](#_Toc75544461)

## 噶当四依

问：前行108课，噶当四依，为何要死于干涸之处？这是不是噶当派的传统，他们以在寂静地修行为主，并且这样的修行也是一种利益众生的表现？

**答：很多修行人都是这样去行持的，也确实能够利益众生。**（正见C1）

问：噶当四依，是指在证悟空性前如此证悟后会去世间弘法利生？还是他们证悟空性后依然在山洞修行？

**答：根据不同的因缘有不同的示现。对于圣者来说，即使是让他安住在山洞当中也能够给无量的天人，非人等传法，也能够有许多化身在各处绕益众生。**（正见C1）

问：噶当四依处“心依于法，法依于贫，贫依于死，死依于干涸之壑”，弟子是这样理解的：心要一心一意依于佛法、法依于安贫乐道（不容易为外境所转），安贫乐道的目的是为了达到死时了无牵挂、临终前要到寂静的地方去，没有修为的居士最好到寺院去。弟子的理解对吗？

**答：一、心依于法：心依于解脱法，而不是世间法。**

**二、法依于贫：修解脱法依于简单的生活。古来大德都是如此，是简单生活成就了他们的修法之旅，而非丰富的物质条件。**

**三、贫依于死：过这种简单生活直至死亡，不是求法时比较贫穷，成名后就开始过另一种生活。**

**四、死依于干涸之壑：保证贫穷一直到死，一定要死在山沟里。】**

**——以上是《前行广释》108节课当中的内容。**（正见C1）

还可参考：

生西法师《前行》辅导笔录第108课：**【**

**这个四依法也是一个很著名的窍诀，它和平时讲的四依、四不依不是一回事，不是依法不依人。是另外一个层次，它是实修的要诀的侧面。我们心中有认知，而且我们的行为应该按照这样的方式去做，这叫噶当四依处，很著名的教言。**

**四依中第一个是心依于法，整个四依处不是和世间法挂钩的，它是解脱道。首先它是从关于我们怎么解脱的里面出来的，所有的步骤都是和解脱相关的。因此心依于法是我们解脱第一个要依止的地方，就是要以正法为依止，否则我们的心就会攀缘，就会心依于财，对不对？心依于高位、依于感情、依于别的东西。**

**如果我们的心依于财、依于名、依于地位，我们的心只耽著这些，或者追求名誉财富，那么怎么才能够解脱？财富、感情、地位、名声，对我们的解脱都没有什么利益。什么对我们解脱有利益呢？法才有利益，真实的正道才有利益。**

**如果要解脱，心必须要依止法，怎么依止法呢？闻思修行，是缘法听闻、思维、修行。我们要知道只有法才是真正能够帮助我们解脱的，最关键的因素是法，别的对我们的解脱没有用。假如说现在我们想要解脱，想要致力于做一个好的修行人，我们就要审视自己的心是依于什么？是依于财吗？依于情吗？依于名吗？还是在依于什么？心依于什么就决定了大走向。**

**如果心没有依于法，依于别的东西，那第一步迈错了就步步错。我们如果要解脱，这个也是要观察的，心应该依于法，以正法为依止。因为只有心依靠正法，才能被正法所引导，让心在法上面走。**

**因为法是通向解脱的，如果心依于法，走在法的道路上，最后心就会到达解脱道。如果心依于名，最后得到了名利，就达到轮回的状态。不管是名与利全都是属于轮回的层次。解脱的层次必须要另外一条道：就是法道。通过法的这条道，才能到达解脱道。**

**就如同在上高速之前，一定要把牌子看清楚：你走的是哪条高速，你要上哪儿去？如果入口走错了就不行。首先要看清楚，心要依于法，才能到达解脱道。**

**如果心还没有依于法也不要紧，现在知道了就去调整，要反复思维。虽然我现在对于名利、情感还是很耽著，一下子放弃可能还不现实，但是现在要开始思考，耽著的这些东西到底能够给自己带来多大的利益？而如果依止法的话又能带来多大的利益呢？**

**这些必须要让心平静下来仔细地思考，只有这样才能够得出正确的答案。最后下定决心——修行才是最关键的。虽然暂时看起来，名利、情感这些好像都有一定的利益，或者也是我们想要追求得到的，但是不仅没有真实的利益，而且还有很多副作用。并且即便得到了之后也不能够完全拥有，最终达到目标之后也是要重新再来的。**

**但是法完全不一样，依止法之后，它可以一直把我们送往解脱道，送往安乐的地方。因此这个时候就要认真地思维心依于法。我的心可能现在有很多依止的地方，有些是错误的。在观想的时候，觉得自己心依的东西很多，现在分析起来好像法的位置有点弱，虽然有一点心依于法，但不是很强大，必须要把法提出来仔细去观想它的利益功德，然后逐渐地转变。**

**当我们一心一意依于法的时候，我们的心对其他的东西的依止就会慢慢减弱，然后就开始真正地心依于法。因为解脱才是最终极的利益，对自他来讲只有法才能调伏。**

**第一步不能错了，“心依于法”，只有法才能调伏。如果心依于名利，只能够让心更加污浊，让心上的无明更加厚加深，只能够让我们的痛苦通过这样的错误依止不断地增加。但是如果心依于法，它就会让我们的心越来越干净，染污越来越少，然后功德利益、利他的能力越来越大。所以必须依靠法。我们平时要经常缘法去闻、去思维、去观修，要依靠法而行，让这方面的习气越来越强大。**

**第二步“法依于贫”。这是类似一个四步骤的体系，是前因后果的关系，第一我们的心要依于法，依于法之后第二步怎么办呢？“法依于贫”。是不是心依于法就万事大吉了呢，还不行。要让法真正运作下去还需要些别的因素，所以说法依于贫。**

**修行的时候是依于贫穷而修，还是依于富裕来修？前面我们讲过是不是富裕本身就是我们修行的违缘，而贫穷是顺缘呢？从某些侧面来讲的确如此。因为对一般的人而言，驾驭财富的能力不够。**

**一般的人没有钱的时候，想法也少、相对单纯，有钱之后想法就多了。因为以前没有钱，他的想法可能很多不现实的，心就会比较规矩。但是如果手头有钱了，想法就来了，就想做很多的事情。意思就是说一般的人驾驭不了。**

**如果能够驾驭的话倒是无所谓，就像我们前面讲的一样，如果你内心对轮回的事情有也可以没有也可以，已经有了出离心，那么这个对你来讲没有什么阻碍。如果要让这个法修得动的话，有些时候财富是障碍。对于一些专修的修行人、对于出家人来讲要依于贫，因为贫穷相对简单，他的想法也相对少一些，这是一般的情况。**

**这个“贫”是不是一定要解释成贫穷呢？这个也不一定，也可以解释成简单。法依于简单，你可以有一种简单的生活。“简单”有很多种理解。你的想法不多，知足少欲。“知足”就是有条件你就可以去享受，“少欲”就是想法也要少不要贪得无厌。**

**只要因缘到了，你能够得到一些财富，这个时候就可以有。如果离目标差得太远了，自己对于不切合实际的一些欲望没有很多的想法，知足少欲。依于贫，越简单你在修法的时候才不会分太多的心。对于一般的凡夫人，事情很多，对于财富的要求很多希望很大。如果只是坐在家里钱就自动来了、一打开空调钱就从里面飞出来了，哪有这样的事情呢？如果有当然也可以，但是没有。很多人的想法多，想要得到很多的钱，他必须要去跑去赚。如果把精神和时间都花到了这个上面还哪有时间去修法呀？**

**法依于贫，如果你的法要修得动的话，有一个比较简单的生活是比较好的。假如有自由的出家人或者没有家庭的束缚的人，相对自由的时候可以这样选择。但是有些人有家庭的，不是一个人说了算的，有的时候就不自在了，这就要付出更多的观修，修出离心。**

**因为你没办法，必须要去赚很多钱，但是赚钱的过程中尽量地知道这是没有办法的情况。我不是耽着他，而是必须的压力压着我要去赚很多钱，这个解脱的心不变，通过其他的方面来做一些弥补。**

**但是如果有条件的人就要让生活尽量地简单化，这样对修行有利。我们不是讨论怎么样在轮回中过一个好的高品质生活，解脱道主要的核心就是怎么样让心获得解脱。哪一种方式让你的心更容易解脱，这就是最好的。所以说简单的生活对修行、对法来讲就是最好的，我们一定要明白法依于贫的意义。**

**“贫依于死”。贫穷是不是指贫穷一两年？不是的。虽然你贫穷了一两年，或者说你简单、知足少欲了，可能在这两年中你的修行有所进展，但是如果第三年开始你又恢复了，那就不行了。因为这两三年中你的心还没有训练成很自在的状态，如果你又反弹了，又开始不依于贫的话，就没有办法修行到底，所以告诉我们要“贫依于死”，到死之前一直要不变地让自己的生活简单化，让自己知足少欲，将这种心态保持下去，到死之前都不要放松。不要在刚开始的时候特别地如法，后面又开始恢复到本来的样子。**

**“死依于干涸之壑”，第四步死的时候也是有标准的。贫依于死，我已经依止心与法，通过这种很简单的方式，一直坚持到死了，这个时候还不完备，你死在什么地方？这最后一步还是要把它做得圆满。**

**“干涸之壑”意思就是讲比较贫瘠的地方，壑就是山沟、山谷。干涸字面上的意思就是没有水的地方，但是我们可以理解成很寂静的、或者很偏僻的地方，很让人生起出离心、容易保持正念的地方。**

**为什么是干涸之壑呢？如果你死依于亲怨之中，在医院的病床上，或者依于别的什么，也就是死在容易让你分心的这些亲朋好友围绕之处。或者刚开始在深山里修行，死亡的时候你又回到了家里，这些嘈杂的地方容易让你修法的心产生动摇。**

**所以连最后的死也是要依于干涸之壑，就是没有人打扰的地方。但这是对高标准的修行人来说的，他不需要助念，在没有任何人干扰的情况他就可以随念三宝随念佛，在这种状态中就走了。而我们还不行，还不能在干涸之壑，可能旁边还有很多道友助念。**

**真正来看这些四依法的时候，真的有福报的能够完全做到的人非常少，那么做不到怎么办呢？我们就像前面讲的一样要尽量地发愿，能做到多少就做到多少，百分之百的做不到百分之三十能不能做到？**

**心依于法，我基本上能够心依于法；法依于行，我基本上能够知足少欲、不耽着，虽然现在还是为了家人或者为了自己的生活，还是需要去做很多的让自己富裕的工作，但是我的心尽量处在知足少欲的状态，尽量把这种状态保持到死亡。**

**死的时候如果没有这些条件，尽量创造一些条件。像这样平时要发愿临终的时候一定要遇到顺缘，不要遇到违缘。这也是需要一定的福报的，否则有些修行者在死亡之前都是很顺利，但是死亡的时候，可能有很多的遗产或者纠结这样那样的事情——很多人站在你病床前开始跟你讨论、争吵，或者有的时候家人觉得一定要办一个风光的葬礼，给你做很多这方面的后事。这些对他们来讲是面子问题，对你来讲就是很大的伤害，这对修行人来讲也算是一种违缘。**

**所以现在就要多发愿回向：尽量在死亡的时候，能在清净的环境中平平安安走完这一生，然后还有很多人助念，不要遇到其他的违缘，这样就比较好。**

**以上讲的是纯粹地针对一个标准的修行人的要求。就像前面讲的，对我们一般人来讲，不要说做到可能就连理念上都接受不了。修行时，为什么我的心一定要依于法不能依于别的事情？为什么法必须要依于贫？富裕的修行不好吗？我富裕地修行还可以影响别的人嘛。他可以这样想的。**

**另外有些人可能连这个精神都还没有理解。我们并不是说一定要怎么样，而是要把其中的精神抓住。我们要这样想：让一个修行人最好的解脱的条件都在四依法里面了。如果真正自己愿意解脱而且又有福报的人都愿意去按照这些去做。如果还利益不了的，就先理解一下，或者发愿以后理解了这个含义再来也可以。**

**如果实在不行，你能够学多少就学多少，当然也可以。因为每个人的根器不够，华智仁波切在前行里面讲的基本上是一些高标准，很多人不一定做得到，这也是我们需要理解的。】**

## 世间法、出世间法不可兼得

问：在学法的过程中，学到有一段讲的是：“如果又想得到世间的成就，又想同时得到出世间的成就，这是不可能的。”但是在过去十多年学法的过程中，事实上我看到很多周边的师兄弟在学法以后，他们的世间法也变得特别顺，很多人都一路上升，做到很多公司的高管，同时还特别地精进。我就想知道作为在家居士，世间法和出世间法是不是可以同时得到？谢谢。

**答：这种情况就是看他前世的福报，因为他前世有某种福报的话，今生这些果已经成熟了，即使他不追求，果也成熟了。同时，他的主要心思是放在修学佛法上面，所以这个时候，我们就觉得他一方面在追求世间法，另一方面佛法也在成就。但我们说他前世的福报如果已经成熟，他不需要再刻意地去追求。**

**《前行》当中所讲的意思是，如果我们一方面把精力放在追求世间法上，一方面追求佛法，像这样自己的心两个方面都去追求，不可能同时成就，而且最有可能最后失败的是佛法。他对佛法这么精进，其实说明他对佛法是非常有意乐、非常有信心的。**

**还有，《前行》当中所讲的意思是什么？因为世间法是轮回当中的法，而佛法是想出离轮回的法，这两个不同的目标注定是没办法圆融的。现在有些人，他其实是把主要的精力放在出世间法上面的，从这个方面讲的话也可以这样理解。从短期来讲，有些人世间法也做得好，出世间法也做得好，像这样可能是看不出来，长期才能看得出来。这样长期下去到底是怎么样？也不好讲。**

**所以情况有很多种，我们只有分别来对待，不能够一概而论。**（生西法师）

问：关于世出世间法不可兼得的问题，末学在法义的圆融上有些疑问，在恩扎布德的公案里，最初佛说：“国王，如果你要成佛，就要舍弃一切妙欲，勤修戒定慧三学，行持六度。”而国王说：“我想要一个能够和众妃一起享受五妙欲而获得佛果的方便法。”并随即唱道：“赡部花园极惬意，宁可我成为狐狸，释迦佛位永不欲，愿具妙欲共解脱。”

在这个公案里，国王恩扎布德在显现上就是世出世间法兼修兼得啊，在他最初的发心中，也是在内心是希求世间八法，在最后的话，也是成就的。请法师慈悲开示应该如何圆融此公案和世出世间法不能兼得问题。

**答：他是属于极利根者，可以说属于比较罕见的情况。我们一般未必会有那样的根机。**（正见C1）

还可参考：

生西法师《前行》辅导笔录第108课：**【**

**以我们教主释迦牟尼佛他老人家的事例来进行宣讲（世间上任何一个补特伽罗，没有胜过释迦牟尼佛的）。释迦牟尼佛出家前显现上是十地菩萨，他是一个王子。连释迦牟尼佛也没有想出一个世间法和出世间法同时成就的方法，显现上他也是想如果在皇宫里面就没有办法出离，不能解决生老病死的痛苦。怎么办？就舍弃了世间的快乐、舍弃了王位。像丢唾液一样舍弃了转轮王的国政，到尼莲禅河畔在六年当中历经苦行。（印度的尼莲禅河现在也有，一个说法是在苦行洞，还有一个说法就在河边上，有一个佛陀苦行的地方。）**

**佛陀在苦行期间，一年只喝一滴水吃一粒米，逐渐把饮食减下来，这样做苦行。他也想到在皇宫当中没有办法一边享受王位，一边同时成就佛果，他就出离了。**

**是不是释迦牟尼佛必须要出家才能成佛？在这个场合中表达出来的意思的确就是这样。从另外一个侧面来讲，释迦牟尼佛是十地菩萨，难道在王宫当中生活，一定会阻碍他成佛吗？从十地圣者的境界来讲，王宫里面这些小小的欲妙不会障碍他成佛。但是有一个必要性，不是所有的人都是十地菩萨。**

**释迦牟尼佛的弟子里面有几个是十地菩萨？释迦牟尼佛成佛难道就是为了自己一个人成佛吗？如果一个人成佛就不需要这样。为什么要显现这么多？原因还是为了以后的弟子考虑。绝大多数的弟子都是普通人，没有办法在世间法和出世间法同时圆满成就解脱道。**

**因为凡夫人对轮回耽著的习性非常强大，所以要做一个表率，连释迦牟尼佛有时也是必须要放弃一些东西，才能够修行得到利益。这里给我们指点出来的信息是什么？在修行佛法的时候，我们也是需要放弃、牺牲一些平时抓得很紧的东西，只有这样通过修行才可以得到一些利益。他要给我们传递的信息就是这个。**

**比如有些地方说恩扎布德。在释迦牟尼佛给他传法时，他说：“如果你的法让我放弃王位，我绝对不干。如果有一个法能够让我在不舍弃欲妙的同时成佛，我就可以学。”释迦牟尼佛说这是有的，那就是密乘的修法。**

**有些人把这个当成事例拿出来，恩扎布德明确表态了，如果让我放弃王位、欲妙情愿不解脱、情愿不成佛。恩扎布德是具有上根利智的人，虽然表面上不放弃王宫，但他经过指点时，内心当中并没有在获得了觉受、境界之后，还对王宫的生活恋恋不舍，绝对不可能。虽然在形象上没有舍弃，但内心当中他已经存在了有也可以没有也可以的状态。**

**这些例子要表达不同的意思。我们现在不是恩扎布德，也不是悉达多太子,只是一般人。把前面讲的标准放在我们身上，我们就是标准的两头针，水火不能放一起，不能骑在向上向下的两匹马当中同时还可以飞驰，这是不可能的事情。**

**普通人的能力是有限的，不能把十地菩萨的境界放到我们这儿来，他可以，我们不行。狮子、老虎可以跳的地方，不要忘了我就是个小青蛙，不是老虎。所以别人可以做，你不能做。为什么这里没有讲？不需要讲，佛陀也没想出这个办法，就这样告诉我们。】**

问：既然世间法出世间法不可兼得，那怎样理解佛法不离世间觉及现在有些大德倡导的人间佛教？

**答：佛法当中也有人天乘，也不一定都是出世间的。对于有些暂时无法接受出世间教法的人我们可以教导人天乘善法。当然如果以出离心摄持，也可以为解脱积累一些资粮。但世间法与出世间法的区别关键是发心是否具足出离心。**（正见C1）

问：加行教材第五册108课第二题，“为什么说世间法、出世间法不可兼得？请从不同角度详细分析。”这道题我们小组讨论时有些疑惑，没有统一认识。怎么回答这个问题？

有的道友认为从上等修行人的角度看，是不能兼得的，从中下等修行人的角度看是可以兼顾兼得的。

还有的道友认为，佛是福德智慧资粮的圆满，修学出世间法肯定也是福德增上的过程，因此修学出世间法，世间的福报肯定也会具足。现实中也看到有很多道友出世间修行达到了很高的境界，世间的财富眷属也很圆满。从这个角度看世间法出世间法是不是也有统一性，可以兼得。？

**答：原则上思考题本身我这边不会直接回答。有些时候出世间法指的是内心对世间法的贪执、追求，那么在这种情况下，你很难获得出世间的成就，如果你获得了出世间的成就，你必然会放下对世间法的贪执，即使你同时很有钱有地位，但你的境界已经不同了。**（正见C1）

问：本课说“世间法和出世间法不可以兼得”，但是在《二规教言浅释》里，教言又说世间法是出世间法的基础。这两种观点，岂不是矛盾吗？

**答：个人理解，同一个词在两个语境下的含义有所不同，前面不可兼得的世间法，有时指的是内心对世俗成就的贪执，这种贪执与在修道上获得成就是相违的。**

**后者的世间法指的是通达世间的规范、准则、人格等等。**（正见C1）

问：水银丸是什么东西？水银吃了不是死人吗？为什么书上说无垢光尊者以水银丸为食？

**答：个人理解有些时候指的是通过某些特殊修法加持过的，不是一般的水银。**（正见C1）

问：《前行》108课米拉日巴尊者在山洞里的道歌，其中四句：门外无人迹，室内无血迹，能死此山中，瑜伽心意足——“室内无血迹”，上师翻译为“洞内没有积累财产的血迹”。请问：洞内积累财产为何会有“血迹”？

**答：**可参考生西法师《前行》辅导笔录第108课：**【“门外无人迹”，山洞的门外面没有人的脚印，没有人来拜访也没有人来往（深山是很僻静的地方）。“室内无血迹”，“血迹”就是财富。还有一种翻译或另一种解读是室内无粮迹，“粮”就是粮食的“粮”。门外没有人的脚印、痕迹，室内没有粮食的踪迹（他们找不到粮食）。以前的修行者有时也吃一些牛、羊肉，从这个角度来讲没有血迹，也就是没有正常饮食的意思。“能死此山中”，能以这种状态在山里面死去，瑜伽心意足。】**（正见C1）

## 不畏甚深法义之安忍

问：前行108课，乔美仁波切的教证：“纵闻善德与恶过，地狱痛苦寿量等，以为非真起邪见，此罪胜过五无间，无解脱罪发露忏。”怎么理解？

**答：**可参考生西法师《前行》辅导笔录第108课：**【纵然听到了善法的功德、恶业的过患、地狱的痛苦、地狱的寿量等等，以为“非真”，认为这些不是真实的而生起了邪见。如果对这些本来存在的善法、善恶的因果取舍等等生起邪见，“此罪胜过五无间”，这种舍法罪比无间罪还要重，它还有另外一个名词叫无解脱罪，意思就是这个罪业太重了，基本上很难解脱。是不是真的没有解脱呢？也不是。就是在很长时间中无法解脱，所以为了表明它的罪业之严重就直接用了一个“无解脱罪”。**

**“无解脱罪发露忏”，趁现在我们有自在的时候要发露忏悔，以前我有邪见，但是现在我觉悟了，要反悔，不能再生邪见了，首先恢复正见（如果你的正见不恢复，忏悔也没用），这些都是存在的、都是有的，它就有忏悔的基础了，在这个基础上再去忏悔，逐渐可以清净。**

**为什么说胜过五无间罪呢？因为如果你造了五无间罪，也许是因为你的烦恼控制不住，但是因为没有生邪见善根还在，可以通过对法的信心去忏悔。但是谤法、舍法是直接对于忏悔的整个法生起了邪见，那你拿什么去忏悔呢？就没有忏悔了。所以首先要恢复正见，在这基础上再去忏悔，逐渐就可以清净。**

**尤其是现在有自在的时候，第一，无论如何不要诽谤正法，不管是声闻乘、独觉乘，还是汉传佛教、南传佛教、北传佛教、藏传佛教，对任何佛教的宗派、任何修行人不诽谤，不诽谤正法，不诽谤修行大德。**

**第二，要忏悔。因为可能我在以前不懂事的过程中，也造过诸如此类大大小小的舍法罪，所以我们不要被动地通过痛苦的方式去成熟，要主动去忏悔。如果现在我们通过修金刚萨埵、观空性，其实还是有忏悔清净的机会。】**（正见C1）

问：乔美仁波切的最后那句话“发露忏悔无解罪”，是不是说仅靠发露忏悔是不能清净谤法罪的。那么念百字明和金刚萨埵心咒有可能清净这个罪业吗？

**答：罪业是可以的清净的，包括谤法罪业。这里说的无解，意思是很难获得解脱，障碍比较大的意思。就像一个人很穷，说没钱，但也不是一分钱都没有，是一种表达方式。**（正见C1）

问：108课中一段：“往昔佛陀在世时就有许多增上慢比丘，听佛讲甚深空性时，生起邪见，口吐鲜血而亡，并堕入地狱。”为什么这些比丘会口吐鲜血而亡？

**答：无法承受，心里觉得受不了。**（正见C1）

问：顶礼法师，那两位比丘走了以后，阿底峡尊者十分伤感地说：“如果没有以慈悲心、菩提心修炼自心，对甚深法义不起诚信，仅仅靠护持一分清净戒律，是不能获得任何成就的！”阿底峡尊者的这段话如何与科判“不畏甚深法义之安忍”圆融理解？感恩法师

**答：这两位比丘无法接受（忍）大乘的甚深教法，对甚深法义具有畏惧。**（正见C1）

问：前行108课中，舍法罪与谤法罪有何异同？

**答：有时意思差不多。有的时候舍法范围可以广一些，谤法可以理解为以诽谤的方式进行舍法。**（正见C1）

问：前行广释第108课中思考题：怎样忏悔诽谤大乘的罪业？

**答：可以结合自己所学的法义进行解答，比如通过四对治力念修金刚萨埵心咒，三十五佛忏悔文，弘扬大乘佛法等等来对治。**（正见C1）

问：《前行》第108课：诽谤大乘有哪些过失？争议是：过失到底是不是果报？

甲方认为：过失就是果报，诽谤大乘就是过失就会多恶趣，并且用了P86页的教正《入大乘论》云：“诽谤大乘法，决定堕恶道。”

乙方认为：过失不是果报，过失肯定有恶的果报，但是和果报还是有不同，比如：对自己而言，诽谤大乘就不会去闻思修学，就不会发菩提心、救度众生，得不到究竟的解脱果；对别人而言，断别人的大乘种性，所得小乘解脱果不究竟圆满。举例：偷盗的过失是自己的德行亏损，国家或别人的财产受损失，果报是法律制裁，及后世得贫穷苦楚报。人天怨恨。

请法师开始到底该如何分析抉择这个问题？？？

**答：过失指的是恶业，恶业在未经忏悔对治的情况下，终有一天会成熟恶报。其实我认为甲乙双方的观点都不矛盾，因为他们都认可谤法的果报，只是对于过失这个词语如何界定有疑问，从某个角度过失似乎是从因位而说的，这个时候不牵涉到果报，但是具体在宣讲过失的时候，经常都会联系到未来的果报（例如堕入三恶趣）。**（正见C1）

问：前行108课，对非法器宣说空性，可能会损坏他们的相续。那么平时播放心经，如果有人听到后生邪见，这样播经是否不妥？是否会有过失？

**答：心经现在很多歌星也在唱颂，能深入了解其深意的很少。若不会引起周围人的反感或反对行为的话，播放问题不大；也可以善巧地以现在歌星唱诵的方式播放。**（正见C1）

## 其余疑问

问：如果发愿死了在尸陀林布施身体给空行，要是到时候没有证悟空性怎么办？是不是到那时候就已经证悟空性了，这也需要观待福报因缘？

**答：我们死了之后，在尸陀林当中做天葬。不是说在天葬当中把身体布施给老鹰的人都是证悟空性的，因为已经死了，不是活生生的人躺在上面，身体是没有感觉的。只要现在我们发愿，我死了之后能够对空行做一次供养，这时候不证悟空性也不要紧。因为神识离开之后，老鹰在吃尸体的时候，身体不会有痛的感觉，不会引发其他的问题。所以死了之后布施身体给空行老鹰等，没有证悟空性也可以做。不是发愿到了天葬场就已经证悟空性，不是这个意思，因为是尸体没有神识的，没有痛苦，所以现在可以发愿死了之后布施供养，那时候不用担心会不会后悔，没有证悟空性也可以。**(生西法师)